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017 年 1 月 6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 上午 10:00 点
- 2、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1 月 6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会议地点：

- 1、现场会议地点：北京朝阳区望京利泽东二路 1 号公司会议室
- 2、网络投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三、 会议议程：

序号	审议内容
1	关于向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一

关于向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为满足营运资金需求，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股东)申请借款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 借款原因

1、根据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未来公司销售规模将不断扩大，运营资金需求增加。

2、为保证公司未来投资项目及建设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行，需要相应的资金作为保障。

资金流转的顺畅还将为公司带来更多的良机，有助于公司长远发展。因此，借款无论对公司生产经营还是全体股东都是非常有利的。

二、借款基本情况

1、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每笔借款至少提前 10 个工作日与出借方申请,由公司根据需与出借方签订借款合同。

2、借款方：公司或其全资子公司。

3、借款期限：自每笔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不超过一年。

4、借款利率：经双方协商，不高于市场同期借款利率。

5、借款的发放和偿还：借款合同生效后，将合同约定的借款金额按约定时间出借给公司，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本息；公司可根据自身资金情况提前至少 5 个工作日与出借方申请沟通提前归还。

6、担保措施：无担保。

三、授权事项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负责组织实施借款合同签订及借款的发放和偿还工作。

四、借款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申请的借款额度用于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可优化公司的债务结构，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

2、本次申请的借款额度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借款利率不高于市场同期借款利率计算，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且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申请借款额度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 12 月 20 日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业务情况，拟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作如下变更：

调整前	调整后
加工、制造大容量注射剂(含多层共挤膜输液袋)、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类)、冻干粉针剂(含青霉素类)、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软胶囊剂(胶丸)、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冲洗剂、气雾剂、原料药、精神药品、制药机械设备(具体生产范围以《药品生产许可证》为准；(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10日)；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机械电器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未经专项审批项目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	加工、制造大容量注射剂(含多层共挤膜输液袋)、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类)、冻干粉针剂(含青霉素类)、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软胶囊剂(胶丸)、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冲洗剂、气雾剂、原料药、精神药品、小容量注射剂(聚丙烯安瓿)、涂剂、凝胶剂、制药机械设备(具体生产范围以《药品生产许可证》为准；(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10日)；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机械电器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未经专项审批项目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

调整前	调整后
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 12 月 20 日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作如下修改：

原为：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

加工、制造大容量注射剂(含多层共挤膜输液袋)、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类)、冻干粉针剂(含青霉素类)、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软胶囊剂(胶丸)、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冲洗剂、气雾剂、原料药、精神药品、制药机械设备(具体生产范围以《药品生产许可证》为准；(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机械电器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未经专项审批项目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现修改为：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

加工、制造大容量注射剂(含多层共挤膜输液袋)、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类)、冻干粉针剂(含青霉素类)、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

囊剂(含头孢菌素类)、软胶囊剂(胶丸)、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冲洗剂、气雾剂、原料药、精神药品、小容量注射剂(聚丙烯安瓿)、涂剂、凝胶剂、制药机械设备(具体生产范围以《药品生产许可证》为准;(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机械电器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未经专项审批项目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 12 月 20 日

附件:公司《章程》修改稿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